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法規字第1150314077號

附件：



修正「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出租及委託經營管理辦法」第七條、第十二條。

附修正「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出租及委託經營管理辦法」第七條、第十二條。

市長 盧秀燕